

六安市叶集区统计局关于报送《六安市叶集 区 统计普查中心岗位设置方案》的函

区人社局：

按照区委编办“三定”方案和有关编制文件核定的统计局所属事业单位编制数，统计普查中心为事业单位，正股级建制，财政全额拨款。事业编制7名。领导职数：主任1名（股级），副主任1名（股级）。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六安市叶集区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叶办发〔2017〕15号）文件规定，结合我单位工作实际进行了岗位设置，方案随文报送。

六安市叶集区统计局

2021年8月2日

六安市叶集区统计局所属事业单位 岗位设置方案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六安市叶集区政府办公室等部门所属事业单位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》（叶编〔2019〕11号）文件规定，统计普查中心为事业单位，正股级建制，财政全额拨款。事业编制7名。领导职数：主任1名（股级），副主任1名（股级）。

二、拟设置岗位情况

（一）岗位类别

根据岗位类别划分的原则，本单位主体岗位为专业技术岗位，专业技术岗位5个，占单位岗位总量71%，管理岗位2个，占单位岗位总量的29%。

（二）岗位的名称、等级、数量及结构比例

拟设管理岗位2个，占单位岗位总量的29%，七级岗位0个，八级岗位0个，九级岗位2个；专业技术岗位5个，占单位岗位总量71%，副高七级1个，中级2个（九级1个、十级1个），初级2个（十一级1个、十二级1个）。

三、岗位任职条件

岗位任职条件按《安徽省文化、卫生及其他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结构比例控制标准》（皖人社发〔2018〕38号）《关于印发六安市叶集区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实施办法》（叶办发〔2017〕15号）文件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四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严格按照区人社局审批的岗位等级、数量执行。

（二）根据按需设岗、竞聘上岗、按岗聘用的原则，确定具体岗位，明确岗位等级、聘用工作人员。岗位设置管理中涉及单位领导人员的，按照干部人事管理权限的有关规定执行。